南京中医药大学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综合考核实施方案

为确保我院2027年招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考核工作顺利完成，根据《南京中医药大学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和《南京中医药大学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方案》，根据“全面考察、综合评价、择优选拔”的推免生评价体系和工作机制，现制定《南京中医药大学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综合考核实施方案》。

一、组织与管理

1.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负责研究生考核的组织协调工作。制定本单位推免综合考核实施方案（含材料审核工作方案)后，经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报研究生院备案，并在推免综合考核前于本单位网站公布。

2.学院根据实际报考情况，成立综合考核专家小组。综合考核专家不少于5人（专家应由研究生导师担任，如导师人数不足，可由副高及以上职称人员担任;考核小组设组长一名，组长应为研究生导师）。考核小组配备秘书1名，负责考核环节的各项具体工作。为保证考核结果的公平公正，参加考核工作的人员中途不得提前离场或换人。

3.学院对考核各环节全过程录音录像，考核结束后，将评分记录、考生作答情况和考生考核表等纸介质原件提交研究生院存档。纸介质扫描件、考核录音录像材料由学院存档备查（存档时间为5年）。考核结果经各二级培养单位审核后，汇总表原件提交研究生院。考核专家小组在考核组织过程中须严格执行保密规定，如有泄漏，将严肃追究泄密人责任。

4.学院执行回避制度。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和推免招生工作人员，如有直系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者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应主动向学院报备并全程回避；如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本年度推免，应主动报备。相关学生申请或报名时也应主动报备。对未按回避制度规定报备的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和推免招生工作人员，一经查实，学校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未按回避制度规定报备且影响推免招生工作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的学生，学校将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二、资格审查

所有考生请于9月19日22点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按照以下条目顺序制作成pdf文件（文件命名为“智能科学与技术+姓名+手机号”）发送至邮箱45865868@qq.com，现场请携带原件及复印件，所有材料请按顺序装订成一本提交。

（1）《南京中医药大学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表》原件、《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情况调查表》原件、《诚信考核承诺书》原件；

（2）考生身份证复印件、学信网《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原件；

（3）本科在校期间学习成绩单复印件（同时提供加盖院校教务处公章的成绩单原件备查）；

（4）外语能力证明材料复印件（如大学英语四六级、英语专业四八级、PETS、IELTS、TOEFL等），反映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复印件（如论文、专利、重要奖项证书等支撑材料）。

上述申请材料同时作为材料审核的依据。请考生充分准备，并保

证材料真实准确，若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终止考核，并通报所在学校。

三、考核与录取

1.考核形式及地点：学院将于9月21日下午组织第一阶段择优考核工作，考核工作采用线下方式进行，具体时间、地点由工作组另行通知。第二阶段择优考核将根据后续通知按需分批次开展。

2.综合考核包括材料审核、面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全面考核推免生的专业素养、研究能力、科研志趣、创新潜质等。

3.材料审核和评分为综合考核的组成部分，材料审核成绩计入综合考核成绩。

（1）材料审核标准

审核以学校推免工作实施办法为核心依据，结合学院人才培养要求，对学生申报材料进行合规性、真实性、完整性审核，核心审核内容及标准如下:

1）基础资格材料：核查学生学籍信息、学业成绩单等基础材料是否齐全、信息真实有效，有无学籍异常等不符合申报条件情况。

2）学业成绩材料：审核成绩佐证材料是否完整、规范。

3）综合素质材料：核查外语能力和科研竞赛等加分材料，确认证书、证明文件真实有效，杜绝虚假、无效、过期材料。

（2）审核工作流程

1）材料收集梳理：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统一收集学生推免申报材料，整理归档、核对名单，形成申报材料汇总清单。

2）初审：对学生材料逐项开展初审，核查材料合规性、真实性，记录审核问题，汇总给专家并整理专家反馈的打分情况。

3）复核：另行安排工作人员对初审结果、评分数据进行二次核对，确保评分标准统一、数据准确。

（3）评审人员聘用办法

1）审核人员由学院统筹安排，优先安排政治素质过硬、责任心强、熟悉推免政策、无师生亲属回避关系的专任教师、教学管理人员组成。

2）学院按学科专业成立材料评分专家组，每组不少于3人。专家应按照材料审核工作方案，对推免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客观独立打分。

3）实行回避制度，审核人员、评分专家与申报学生存在直系亲属、利害关系的，必须主动报备并回避本次审核和评分工作。

（4）评价指标及成绩占比

材料评审满分10分，包含学术背景30%、学习成绩和外语水平30%、学术成果30%和综合素质10%。

4.面试。学院成立面试专家组，对考生进行考核，每个专家组不少于5人（专家应由研究生导师担任，如导师人数不足，可由副高及以上职称人员担任；考核小组设组长一名，组长应为研究生导师）。采取随机选定考生次序、随机确定面试专家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面试试题等措施。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面试专家组根据评分要求现场独立评分；面试全程录音录像，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

5.综合考核分值情况：材料审核成绩（10%）、专业基础知识（占

比 20%）、专业技能（占比 20%）、外语综合应用能力（占比 30%）、综合素质（占比 20%），各项分值为专家组所有成员打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值。综合考核成绩总分为 100 分，低于 60 分淘汰。

6.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果作为录取的首要依据，考核不通过者不予录取。考核结果为“考核通过”的考生，根据推免计划按照总分排名，依次录取。

7.拟录取名单报送研究生院后，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和上传教育部“推免生服务系统”。

四、其他事项

1.“考核通过”的考生须按学校规定时间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依对应的专业和方向进行填报，确认我校发出的复试通知及录取通知，否则视为放弃。

2.学院有专人与报名同学联系确认相关信息，请确保填写的联系方式准确并处于畅通状态。

3.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仙林大道 138 号

南京中医药大学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 B4-413

联系电话：025-85811574

联 系 人：张老师

南京中医药大学人工智能与信息技术学院

2026 年 9 月 18 日